证券代码:002759　　证券简称:天际股份　　公告编号:2026-014

天际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由于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下发的《立案告知书》,且公司尚未收到处理决定,因此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带强调事项段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其强调事项段内容为:

“我们提醒财务报表使用者关注,如财务报表附注十六所述,天际股份于 2026 年 2 月 11 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下发的《立案告知书》,因涉嫌信息披露违法违规,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等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决定对天际股份立案。截至审计报告日,立案调查尚在进行中。本段内容不影响已发表的审计意见。”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末,母公司存在未弥补亏损

截至报告期末,母公司未弥补亏损 1.17 亿元,合并报表未弥补亏损 391.76 万元,按相关规定,不能向投资者分配利润。合并报表未弥补亏损金额较小,预计 2026 年第一季度即可完全弥补。母公司未弥补亏损 1.17 亿元,但子公司有较多未分配利润,后续可通过子公司向母公司上缴利润的方式弥补。因此,报告期末母公司存在未弥补亏损,不会长期影响向投资者分红。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天际股份	股票代码	002759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郑文龙	郑浩然	
办公地址	广东省汕头市潮汕路金园工业城 12-12 片区	广东省汕头市潮汕路金园工业城 12-12 片区	
传真	0754-88116816	0754-88116816	
电话	0754-88118888	0754-88118888	
电子信箱	zwl@tonze.com	tjzhr@tonze.com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包括:六氟磷酸锂及相关氟化工产品(销售收入 23.3 亿元),次磷酸钠及相关磷化工产品(销售收入 4.6 亿元),小家电系列产品(销售收入 1.7 亿元)。

一、六氟磷酸锂及相关氟化工产品业务

报告期公司六氟磷酸锂业务受益于储能行业和新能源汽车行业的快速发展,经营规模继续大幅增长。

报告期六氟磷酸锂产量 39567.53 吨,比 2024 年增长 14518.84 吨,增幅 57.96%。

报告期六氟磷酸锂销量 40061.56 吨,比 2024 年增长 14365.03 吨,增幅 55.84%。

报告期公司六氟磷酸锂销售价格走出触底反转行情,前三季度价格延续 2024 年跌势,第四季度价格反转,快速上涨,公司因此受益,一举扭转前三季度亏损局面,并实现全年累计盈利。

(1)主要原材料采购

六氟磷酸锂主要原材料为氟化锂、五氯化磷和无水氟化氢。氟化锂的主要原材料为碳酸锂和无水氟化氢。2025 年度,公司在江西九江市瑞昌市建设的氟化锂生产线投产,因此采购的原材料品种增加了碳酸锂。由于公司自建的氟化锂产线处于产能爬坡阶段,还不能完全满足自身需求,因此报告期内公司仍然从外部采购部分氟化锂。

上述主要原材料采购量根据计划产量制定,供应商均为国内生产厂家,由公司下属新能源事业部的采购部门统一对外采购。

碳酸锂和氟化锂价格,2025 年上半年延续 2024 年跌势,2025 年下半年止跌回升。无水氟化氢和五氯化磷 2025 年采购价格比较稳定。

(2)产品生产

报告期内,公司下属三家子公司新泰材料、泰际材料、泰瑞联腾负责六氟磷酸锂产品的生产,根据销售计划,结合库存量,制订生产计划。

报告期内,三个子公司已建成产线保持满负荷生产状态,全年合计生产六氟磷酸锂 39567.53 吨。

(3)产品销售

报告期内,公司的六氟磷酸锂主要采用直销方式,直接出售给下游电解液或锂电池生产企业,少量销售给贸易商。

报告期内主要客户包括:宁德时代(300750)、比亚迪(002594)、新宙邦(300037)、珠海市赛纬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永太科技(002326)、中化蓝天、石大胜华(603026)、瑞泰新材(301238)等。

报告期内公司六氟磷酸锂销售量 40061.56 吨。

(4)项目建设

报告期内,公司在江西九江市瑞昌市建设的年产 6000 吨氟化锂项目正式投产,全年生产氟化锂 2224 吨,处于产能爬坡阶段。

报告期内,子公司泰瑞联腾年产 3 万吨六氟磷酸锂项目第一期工程 1.5 万吨保持满负荷生产,同时,第二期工程 1.5 万吨顺利推进,预计 2026 年度建成投产。

二、次磷酸钠及相关磷化工产品业务

子公司新特化工 2025 年度生产经营各方面正常,全年实现销售收入 4.6 亿元,净利润 2,578.96 万元,分别比上年同期增长 28.18%和 13.15%。

三、小家电业务

报告期小家电业务实现销售收入 1.7 亿元,亏损 2,658.81 万元,经营不及预期,公司正谋划采取整改措施。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追溯调整或重述原因

会计差错更正

元

	2025年末	2024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23年末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总资产	6,617,625,972.82	6,324,607,535.63	6,334,000,534.18	4.48%	7,748,144,972.66	7,746,316,858.1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3,286,926,448.64	3,182,164,559.29	3,190,819,046.50	3.01%	4,665,429,753.95	4,663,883,945.48

	2025年	2024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3年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营业收入	2,963,343,553.14	2,054,528,221.03	2,068,183,088.28	43.28%	2,193,032,123.05	2,179,377,255.8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82,181,347.87	-1,360,894,613.61	-1,350,684,317.93	106.08%	36,640,946.24	35,095,137.7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54,759,858.28	-1,373,047,034.45	-1,360,147,730.98	104.03%	36,559,169.50	29,603,042.4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0,342,980.58	-208,937,996.38	-208,937,996.38	-43.75%	119,214,825.50	119,214,825.5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6	-2.71	-2.69	105.95%	0.09	0.09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6	-2.71	-2.69	105.95%	0.09	0.0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54%	-34.88%	-34.59%	-37.13%	0.95%	0.91%

会计政策变更的原因及会计差错更正的情况

2025 年,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广东监管局(以下简称“广东证监局”)对公司进行了现场检查,发现公司存在财务核算不规范问题。公司高度重视,结合现场检查发现的问题,举一反三,对财务核算进行全面的自查自纠。为保证财务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公司对会计差错进行了更正,并对 2023 年、2024 年及 2025 年第三季度财务报表进行了追溯调整。详见公司 2026 年 2 月 12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及追溯调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07)、《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后的财务报表及相关附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08)

(2)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517,954,747.18	549,935,494.96	717,963,525.30	1,177,489,785.7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1,869,998.19	-30,490,845.41	-49,112,119.88	183,654,311.3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2,078,977.00	-34,308,132.60	-45,575,252.97	156,722,220.8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4,373,575.37	-17,403,432.97	-236,201,917.16	67,635,944.92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69,023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42,662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汕头市天际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8.72%	43,721,880	0	不适用	0
常熟市新华化工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7.01%	35,136,010	0	不适用	0
江苏瑞泰新能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4.00%	20,069,115	0	不适用	0
星嘉国际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2.66%	13,341,540	0	质押	9,000,000
陈爱群	境内自然人	1.61%	8,055,400	0	不适用	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1.27%	6,350,771	0	不适用	0
吴晓纯	境外自然人	0.91%	4,550,000	0	不适用	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国投瑞银新能源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87%	4,361,200	0	不适用	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摩根新兴动力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69%	3,462,227	0	不适用	0
沈江涛	境内自然人	0.67%	3,339,700	0	不适用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控股股东汕头天际及股东星嘉国际实际控制人为吴锡盾先生、池锦华女士,上述两股东为一致行动人。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的情况。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不适用					

持股 5%以上股东、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 / 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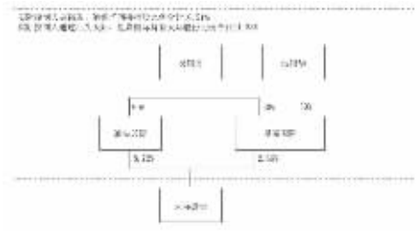

5、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1、报告期内其他重大事项如下:

事项	公告名称	公告时间	公告索引
募集资金管理及使用情况及募投项目情况	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所购产品提前赎回的公告	2025年1月27日	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25-006)
	关于募投项目中6,000吨高纯氟化锂项目试生产的公告	2025年2月27日	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25-007)
	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2025年3月22日	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25-013)
	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2025年5月16日	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25-035)
	关于提前归还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的公告	2025年7月2日	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25-041)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2025年7月8日	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25-045)
	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所购产品提前赎回的公告	2025年9月19日	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25-058)
	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向控股子公司增资以实施募投项目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2025年11月22日	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25-089)
	关于募投项目延期的公告	2025年12月13日	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25-097)
	关于归还部分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的公告	2025年12月19日	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25-102)
大股东权益变动	关于控股股东及一致行动人减持股份预披露公告	2025年7月3日	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25-042)
	控股股东及一致行动人减持股份超过1%的公告	2025年9月5日	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25-052)
	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超过1%的公告	2025年9月10日	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25-055)
	控股股东及一致行动人减持股份触及1%整数倍的公告	2025年9月10日	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25-056)
	控股股东及一致行动人减持股份触及1%整数倍的公告	2025年9月30日	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25-062)
	控股股东及一致行动人减持股份变动触及5%整数倍暨披露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的提示性公告	2025年10月13日	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25-063)
	关于控股股东及一致行动人提前终止减持计划的公告	2025年10月13日	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25-064)
	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持股比例降至5%以下暨披露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的提示性公告	2025年12月2日	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25-091)
	控股股东及一致行动人减持股份触及1%整数倍的公告	2025年12月5日	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25-093)
	控股股东及一致行动人减持股份触及1%整数倍的公告	2025年12月9日	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25-095)
生产经营事项	关于全资子公司火灾所涉车间复产的公告	2025年3月22日	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25-016)
	关于计提资产减值的公告	2025年4月26日	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25-029)
	关于政府有偿收回全资子公司土地使用权的公告	2025年10月29日	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25-071)
	关于调整全资子公司投资额度的公告	2025年10月29日	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25-072)
监管及整改	天际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广东监管局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监管函的公告	2026年1月16日	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26-001)
	关于《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和《监管函》中有关财务资助事项的整改公告	2026年2月12日	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26-006)
	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及追溯调整的公告	2026年2月12日	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26-007)
	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后的财务报表及相关附注的公告	2026年2月12日	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26-008)
	关于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立案告知书的公告	2026年2月12日	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26-010)

2、公司于 2025 年 11 月 21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向控股子公司增资以实施募投项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为推动开完成募投项目中二期工程的建设,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新泰材料与关联方瑞泰新材共同以货币资金方式向公司控股子公司泰瑞联腾增资 20,000 万元,其中新泰材料出资 15,000 万元,瑞泰新材出资 5,000 万元,三方签订了《关于江苏泰瑞联腾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之增资协议》(以下简称“《增资协议》”),约定出资时间为 2026 年 2 月 28 日前,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1 月 22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向控股子公司增资以实施募投项目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89)。自《增资协议》签订以来,各方积极推动增资工作各项事宜尽快落地,泰瑞联腾二期项目按计划正常推进。考虑到增资对应的项目付款进度安排,2026 年 1 月,新泰材料与瑞泰新材、泰瑞联腾签订《关于江苏泰瑞联腾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之增资协议的补充协议》,约定将出资时间变更为 2026 年 5 月 31 日前。

股票代码:002759　　股票简称:天际股份　　公告编号:2026-019

天际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 2023 年 6 月 26 日出具的《关于同意天际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1393 号)同意注册,天际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向 8 名特定对象发行普通股(A 股)股票 96,030,038 万股,每股面值 1 元,每股发行价人民币 9.32 元。截至 2023 年 11 月 29 日,本公司共募集资金 894,999,954.16 元,扣除发行费用 19,206,955.87 元,募集资金净额 875,792,998.29 元。截至 2023 年 11 月 29 日,本公司上述发行募集的资金已全部到位,业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大华验字[2023]000704 号”验资报告验证确认。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累计已使用募集资金 698,355,104.38 元(含使用募集资金置换的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 390,317,932.56 元),尚未使用募集资金余额为 177,437,893.91 元(不含利息、现金管理投资收益等)。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 85,480,620.28 元,与尚未使用募集资金余额的差额为利息收入和现金管理收益扣除手续费后的净额 8,042,726.37 元,以及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 100,000,000.00 元。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的存放和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本公司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结合公司实际情况,更新制定了《天际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管理制度”),该《管理制度》经本公司 2023 年第四届二十八次董事会议通过,业经本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表决通过,并经过公司 2025 年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修订,业经本公司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表决通过。

根据《管理制度》的要求,并结合公司经营需要,公司在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汕头科技支行、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汕头分行营业部、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汕头分行营业部、广东华兴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汕头分行分别开设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公司控股子公司江苏泰瑞联腾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在浙商银行常熟支行设立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并于 2023 年 12 月分别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汕头分行、广东华兴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汕头分行、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汕头分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汕头分行四家银行,和保荐人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与江苏泰瑞联腾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保荐人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并对募集资金的使用实行严格的审批手续,以保证专款专用;授权保荐人可以随时到商业银行查询专户资料。

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2024 年第一次专门会议、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新增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及实施地点暨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投资并新设募集资金专户的议案》,公司全资子公司江西天际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西天际新能源”)已在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瑞昌市支行设立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公司及江西天际新能源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瑞昌市支行,和保荐人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并对募集资金的使用实行严格的审批手续,以保证专款专用;授权保荐人可以随时到商业银行查询专户资料。

根据《管理制度》和上述监管协议,公司一次或 12 个月内累计从该专户中支取的金额超过 5,000 万元或募集资金净额的 20%的,公司和专户银行应当及时通知保荐代表人。上述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的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汇总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明细	金额
募集资金净额	875,792,998.29
加:存款利息收入扣除银行手续费	5,360,763.54
加:现金管理投资收益	2,681,962.83
减:募投项目累计支出	698,355,104.38
减: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100,000,000.00
合计	85,480,620.28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的存储情况列示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主体	银行名称	账号	初时存放金额	截止日余额	存储方式
天际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汕头科技支行	657478071062	---	764,781.68	活期
天际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汕头分行营业部	642950799	---	1,017,087.03	活期
天际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汕头分行营业部	391680100100133660	878,999,954.16	814,919.09	活期
天际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广东华兴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汕头分行	210000590823	---	4,190,141.26	活期
江苏泰瑞联腾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熟支行	3050020610120100008049	---	75,001,911.94	活期
江西天际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瑞昌市支行	14344101040028319	---	3,691,779.28	活期
---	合计	---	878,999,954.16	85,480,620.28	---

三、2025 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使用情况

2025 年度,公司实际使用募集资金具体情况详见附表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金额为 390,317,932.56 元,以自筹资金预先支付发行费用的金额为 3,018,276.62 元。

公司于 2024 年 1 月 25 日分别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项目金额 390,317,932.56 元,以及置换以自筹资金已支付发行费用 3,018,276.62 元。上述预先投入情况业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鉴证,并出具了大华核字[2024]0011000538 号的鉴证报告,保荐人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发表了核查意见。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上述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 390,317,932.56 元及以自筹资金支付发行费用的 3,018,276.62 元已置换完成。

(三)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公司于 2024 年 8 月 28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及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下,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12,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

截至 2025 年 7 月 1 日,公司将前期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共计 114,000,000.00 元全部提前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使用期限未超过十二个月。

公司于 2025 年 7 月 7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及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下,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17,5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为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

2025 年度,公司使用 175,000,000.00 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已归还 75,000,000.00 元至募集资金账户,剩余 100,000,000.00 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截至 2025 年末尚未到期。

(四)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21 日分别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根据公司募投项目的建设进度及资金安排,公司决定使用不超过 2 亿元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投资产品,单项产品投资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且投资产品不得进行质押。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

2025 年度,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总金额 64,000,000.00 元。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已赎回本金 64,000,000.00 元,现金管理收益 256,000.00 元,尚未赎回现金管理产品本金余额 0.00 元。

(五)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投项目对应的募集资金尚在投入过程中,不存在募集资金结余的情况。

(六)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共计人民币 177,437,893.91 元(不含利息、现金管理投资收益等),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存放专项账户余额为 85,480,620.28 元,与尚未使用募集资金余额的差额为利息收入和现金管理理财收益扣除手续费后的净额 8,042,726.37 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100,000,000.00 元。该等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及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并将继续用于投入公司承诺的募投项目。

(七)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公司于 2025 年 11 月 21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向控股子公司增资以实施募投项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公司募投项目“3 万吨六氟磷酸锂、6,000 吨高纯氟化锂等新型电解质锂盐及一体化配套项目”的实施主体之一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江苏新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泰材料”)控股子公司江苏瑞联腾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泰瑞联腾”),公司根据募投项目实际实施进展,本次拟使用募集资金 1.5 亿元实缴泰瑞联腾注册资本,进而推动并完成募投项目中二期工程的建设。公司本次与泰瑞联腾少数股东江苏瑞泰新能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瑞泰新材”)向泰瑞联腾共同投资构成关联交易,该议案已提前经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第二次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10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2025 年 12 月 12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同意公司根据募投项目的建设情况及实施进度,在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实施方式、建设内容、募集资金投资用途及投资规模不发生变更的前提下,将“3 万吨六氟磷酸锂、6000 吨高纯氟化锂等新型电解质锂盐及一体化配套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从 2025 年 12 月延期至 2026 年 12 月。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于 2024 年 3 月分别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2024 年第一次专门会议、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及第五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新增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及实施地点暨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投资并新设募集资金专户的议案》,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优化公司的资源配置和生产布局,加快推进募投项目的建设进度,公司将本次募投项目“3 万吨六氟磷酸锂、6,000 吨高纯氟化锂等新型电解质锂盐及一体化配套项目”中“6,000 吨高纯氟化锂”的投资建设调整至全资子公司江西天际新能源实施,因此新增江西天际新能源作为“3 万吨六氟磷酸锂、6,000 吨高纯氟化锂等新型电解质锂盐及一体化配套项目”的实施主体,新增“江西省九江市瑞昌市”作为“3 万吨六氟磷酸锂、6,000 吨高纯氟化锂等新型电解质锂盐及一体化配套项目”的实施地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3 月 25 日披露的《天际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新增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及实施地点暨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投资并新设募集资金专户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44)。

2024 年 4 月 18 日,公司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上述议案。

目前“6,000 吨高纯氟化锂”项目已完成主体建设及设备安装、调试等工作,并已获批相关行政许可,于 2025 年 2 月进入试生产阶段,2025 年 7 月结束试生产阶段,转为固定资产。公司本次新增募投项目的实施主体及实施地点,未改变募投项目建设内容和募集资金用途,不会对募投项目的实施造成实质性的影响。详见附表 2《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公司已披露的关于募集资金使用相关信息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募集资金的使用和管理不存在违规情况。

附表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附表 2: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天际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4 月 15 日

附表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编制单位:天际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87,579.30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1,743.65				
报告期内改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注1)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69,835.51				
累计改变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累计改变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改变项目(含部分改变)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3万吨六氟磷酸锂、6,000吨高纯氟化锂等新型电解质锂盐及一体化配套项目	是(实施主体增加江西天际新能源,实施地点增加江西省九江市瑞昌市)	87,579.30	87,579.30	11,743.65	69,835.51	79.74%	2026年12月	8,767.14(注2)	不适用	否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12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优化公司的资源配置和生产布局,加快推进募投项目的建设进度,公司将本次募投项目“3 万吨六氟磷酸锂、6,000 吨高纯氟化锂等新型电解质锂盐及一体化配套项目”中“6,000 吨高纯氟化锂”的投资建设调整至全资子公司江西天际新能源实施,因此新增江西天际新能源作为“3 万吨六氟磷酸锂、6,000 吨高纯氟化锂等新型电解质锂盐及一体化配套项目”的实施主体,新增“江西省九江市瑞昌市”作为“3 万吨六氟磷酸锂、6,000 吨高纯氟化锂等新型电解质锂盐及一体化配套项目”的实施地点。公司将本次募投项目“3 万吨六氟磷酸锂、6,000 吨高纯氟化锂等新型电解质锂盐及一体化配套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延期至 2026 年 12 月。 公司募投项目“3 万吨六氟磷酸锂、6,000 吨高纯氟化锂等新型电解质锂盐及一体化配套项目”中“3 万吨六氟磷酸锂、6,000 吨高纯氟化锂等新型电解质锂盐及一体化配套项目”的实施地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3 月 25 日披露的《天际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新增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及实施地点暨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投资并新设募集资金专户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44)。 2024 年 4 月 18 日,公司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上述议案。目前该项目已完成主体建设及设备安装、调试等工作,并已获批相关行政许可,于 2025 年 2 月进入试生产阶段,2025 年 7 月结束试生产阶段,转为固定资产。 公司本次新增募投项目的实施主体及实施地点,未改变募投项目建设内容和募集资金的用途,不会对募投项目的实施造成实质性的影响。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公司于 2024 年 3 月分别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及第五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新增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及实施地点暨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投资并新设募集资金专户的议案》,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优化公司的资源配置和生产布局,加快推进募投项目的建设进度,公司将本次募投项目“3 万吨六氟磷酸锂、6,000 吨高纯氟化锂等新型电解质锂盐及一体化配套项目”的实施主体,新增“江西省九江市瑞昌市”作为“3 万吨六氟磷酸锂、6,000 吨高纯氟化锂等新型电解质锂盐及一体化配套项目”的实施地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3 月 25 日披露的《天际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新增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及实施地点暨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投资并新设募集资金专户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44)。 2024 年 4 月 18 日,公司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上述议案。目前该项目已完成主体建设及设备安装、调试等工作,并已获批相关行政许可,于 2025 年 2 月进入试生产阶段,2025 年 7 月结束试生产阶段,转为固定资产。 公司本次新增募投项目的实施主体及实施地点,未改变募投项目建设内容和募集资金的用途,不会对募投项目的实施造成实质性的影响。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同上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公司于 2024 年 1 月 25 日分别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项目金额 390,317,932.56 元,以及置换以自筹资金已支付发行费用 3,018,276.62 元。上述预先投入情况业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鉴证,并出具了大华核字[2024]0011000538 号的鉴证报告,保荐人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发表了核查意见。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上述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 390,317,932.56 元及以自筹资金支付发行费用的 3,018,276.62 元已置换完成。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公司于 2024 年 8 月 28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及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下,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12,000 万元的